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锰铁合金产品规格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6 年 0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5ts73b		
建设项目名称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规格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9—085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23725409209K		
法定代表人（签章）	崔忠行		
主要负责人（签字）	崔忠行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崔忠行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山东量石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3782342846b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罗林恭	201805035370000041	BH015575	罗林恭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郭旭	报告表全部内容	BH059186	郭旭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山东量石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03782342848B）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规格升级技术改造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罗林恭（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805035370000041，信用编号BH015575），主要编制人员包括郭旭（信用编号BH059186）（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6 年 6 月 1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3782342848B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山东量石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袁娜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测绘服务；
矿产资源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大气污染治理服务；
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水污染防治服务；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技术研发；
气候可行性论证咨询服务；土壤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生态资源监测；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野生植物保护；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文服务；水资源管理；
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基础地质勘查；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地质灾害治理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节能管理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
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
监理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地震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
安全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5年 11 月 25 日
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青龙山路9009号仪器仪表产业园12号楼B座4层

登记机关



2022 年 08 月 17 日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该证书仅用于近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锰铁合金产品规格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姓名：罗林恭

证件号码：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3月

批准日期：2018年05月20日

管理号：20180503537000004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生态环境部



编号: 37039B012606065QG68404

社保缴费证明

兹证明 山东量石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职工 罗林恭 同志,
身份证号

自2009年08月至2026年05月 正常缴纳养老保险费 15年8个月;
自2009年08月至2026年05月 正常缴纳失业保险费 15年8个月;
自2009年08月至2026年05月 正常缴纳工伤保险费 15年8个月;

特此证明。

社会保险经办人: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验真码: ZBRS39cala496968b343

2026年06月06日

说明: 1、个人开具本人社保缴费证明(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需
本人身份证原件, 委托代办的需提供委托书、委托人和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
件。2、本证明一式两份, 社保经办机构留存一份。



编号: 37039B01260606YZ075121

社保缴费证明

兹证明 山东量石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职工 郭旭 同志,
身份证号

自2014年02月至2026年05月 正常缴纳养老保险费 10年9个月;
自2014年02月至2026年05月 正常缴纳失业保险费 10年9个月;
自2014年02月至2026年05月 正常缴纳工伤保险费 10年9个月;

特此证明。

社会保险经办人: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验真码: ZBRS39cala49697af729

2026年06月06日

说明: 1、个人开具本人社保缴费证明(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需
本人身份证原件, 委托代办的需提供委托书、委托人和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
件。2、本证明一式两份, 社保经办机构留存一份。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规格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605-370323-89-02-184721			
建设单位联系人	崔忠行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南麻街道古泉村东南 380m 处（公司现有厂区内）			
地理坐标	（118 度 9 分 39.318 秒，36 度 9 分 17.18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 “85、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金属和金属化合物矿灰及残渣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沂源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605-370323-89-02-184721	
总投资（万元）	80	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比（%）	12.5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面积（m ² ）	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本项目无需设置专项评价。确定依据见下表： 表1-1 项目专项评价设置情况一览表			
	专项评价 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排放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等有毒有害污染物。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工程为技术改造项目，依托生产车间现有人员，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新增生产废水。	否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危险物质润滑油的最大储存量均未超过临界量。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	本项目不属于河道取水	否

		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否
注：1. 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 2.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 3. 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B、附录C。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南麻街道南麻片区工业聚集区 审批机关：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公布各镇(街道)工业集聚区名单的通知》（源政办字[2021]58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本项目已于山东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登记备案，备案文号为 2605-370323-89-02-184721。 2、用地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南麻街道古泉村东南 380m 处（公司现有厂区内），项目用地不属于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发布实施《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的通知中的限制类和禁止类；项目不位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区，因此项目符合当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3、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 对照《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淄博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淄政字[2021]49号）和淄博市生态环境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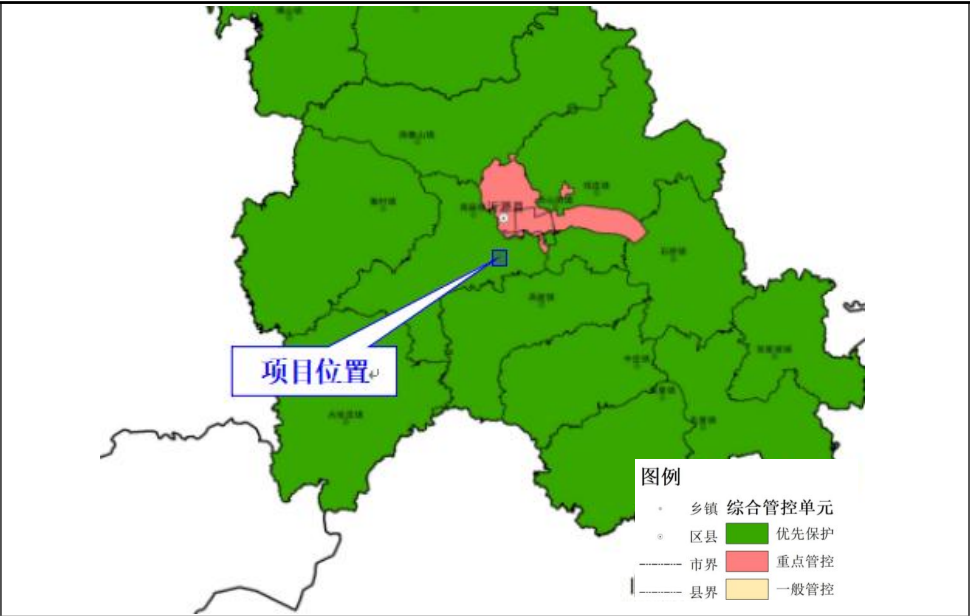
印发《淄博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动态更新版）》的通知内划定的生态环境分区范围可知，本项目位于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南麻街道古泉村东南 380m 处（公司现有厂区内），属于优先保护单元，环境管控单元名称：南麻街道，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37032310001。与分区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如下表所示。

表1-2 与《淄博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分类	要求	符合性分析
空间布局约束	1. 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现行）明确的淘汰类项目和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事项；鼓励对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限制类、淘汰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 2. 生态保护红线内禁止城镇化和工业化活动，严禁开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对生态保护红线内沂河源省级湿地公园各类保护地的管理，严格按照《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2019 年 11 月）、《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自然生态空间用途管制办法（试行）》（国土资发〔2017〕33 号）等相关要求管控。 3. 生态保护红线外的生态空间，依法依规以保护为主，严格限制大规模、高强度的区域开发，并根据其主导生态功能进行分类管控。 4. 按《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要求管理：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对永久基本农田实行严格保护，确保其面积不减少、土壤环境质量不下降，除法律规定的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让外，其他任何建设不得占用。 5. 按照《沂河（跋山水库以上段）岸线利用管理规划》等要求管理沂河岸线。 6. 大气受体敏感区从严控制新建、扩建排放大气污染物的工业项目；科学合理规划布局商业、居住并严格执行。 7. 污水处理设施不健全、未正常运行或污水管网未覆盖的地区，未配套污水处理设施的项目不得建设。 8. 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工业聚集区。 9. 按照省市要求，严格控制“两高”项目，新建“两高”项目实行“五个减量替代”。	1.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2. 根据沂源县“三区三线”划定成果，拟建项目位于沂源县城镇开发边界内（见附图 6），不占用生态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符合沂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 3. 根据沂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本项目位于沂源县城镇开发边界内。 4. 本项目不属于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不占用基本农田。 5. 不涉及。 6. 本项目位于南麻街道南麻片区工业聚集区内，不属于大气受体敏感区。 7. 本工程为技术改造项目，依托生产车间现有人员，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新增生产废水。 8. 本工程为技术改造项目，位于南麻街道南麻片区工业聚集区内。 9.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污染物排	1. 涉“两高”项目企业应当积极实施节能改造提升，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推进节能减排。	1.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2. 本项目建成后需申请总量指

	放管 控	2. 落实主要污染物总量替代要求，按照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指标核算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实施动态管控替代。 3. 废水应当按照要求进行预处理，达到行业排放标准或是综合排放标准后方可排放。 4. 禁止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未经处理直排环境；原则上除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城镇污水处理厂外不得新建入河排污口。 5. 表面涂装等涉 VOCs 排放的行业，严格按照淄博市 行业环境管控要求，实施源头替代，建立健全治理设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做到持证排污。 6. 加快实施城中村、老旧城区、城乡结合部污水收集和雨污管网分流改造，基本实现城市建成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7. 进一步加强对建设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交通运输、道路保洁、物料运输与堆存、采石取土、养护绿化等活动的扬尘管理。 8. 加强餐饮服务业燃料烟气及油烟防治，鼓励餐饮业及居民生活能源使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等洁净能源。餐饮行业按要求安装油烟高效净化设备并定期清洗和维护。 9. 规模养殖场（小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 100%。通过管网截污、小型污水处理站和氧化塘、人工湿地等方式因地制宜处理处置农村生活污水，解决农村污水直排问题。 10. 严格控制化肥农药施用量，鼓励使用有机肥、缓释 肥等高效肥料，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逐步削减 农业面源污染物排放量。实施环境激素类化学品淘 汰、限制、替代制度。	标，并进行排污许可重新申请；本项目生产工艺较先进，污染治理水平可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实施主要污染物总量倍量替代。 3. 4. 6. 本工程为技术改造项目，依托生产车间现有人员，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新增生产废水。 5. 本项目不属于表面涂装等涉 VOCs 排放的行业。项目治理设施齐全，污染物可达标排放，项目建成后及时进行排污许可申请。 7. 项目施工主要为设备安装，基本不会产生扬尘。 8. 本项目不属于餐饮服务业。 9. 10. 不涉及。
	环境 风险 防控	1. 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常态化日常巡护。 2. 加强饮用水水源地日常巡检。设立水源地界标、警示标志。 3. 加强农田土壤、灌溉水的监测，对周边区域环境风险源进行评估。 4. 企业事业单位根据法律法规、管理部门要求和《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规定，依法依规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 5. 建立各企业危险废物的贮存、申报、经营许可证（无废城市建设豁免的除外）、转移及处置管理制度，并负责对危废相应活动的全程监管和环境安全保障。 6. 按照省市要求，做好清洁取暖改造工作。	1. 2. 3. 6. 不涉及。 3. 本项目位于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南麻街道古泉村东南 380m 处（公司现有厂区内），周边无居住、科教、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4. 本项目将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要求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强化管理，防范环境突发事件。 5. 本项目建成后，按照规范进行危险废物的贮存、转运等，并保留台账。
	资源 开发 效率 要求	1. 强化节水措施，提高水资源使用效率。 2. 提升土地集约化水平。 3. 优化调整能源利用结构，控制煤炭消费量，实现减量化，鼓励使用清洁能源、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1. 本项目将强化节水措施，提高水资源使用效率。 2. 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进行生产，不涉及新增土地。 3. 本项目不使用煤炭等燃料。

淄博市环境管控单元图（动态更新版）



综上分析，在落实区域环境保护治理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4、“三区三线”符合性分析

根据《沂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可知，拟建项目位于沂源县城镇开发边界内（见附图6），不占用生态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符合沂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

5、环保政策符合性分析

（1）与《关于严格项目审批工作坚决防止新上“散乱污”项目的通知》（鲁环字〔2021〕58号）符合性分析

表1-3 与《关于严格项目审批工作坚决防止新上“散乱污”项目的通知》（鲁环字〔2021〕58号）符合性分析

规定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认真贯彻执行产业政策。新上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禁止采用国家公布的淘汰工艺和落后设备，不得引进耗能高、污染大、生产粗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各级立项部门在为企业办理手续时，要认真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如有更新，以更新后文件为准），对鼓励类项目，按照有关规定审批、核准或备案；对限制类项目，禁止新建，现有生产能力允许在一定期限内改造升级；对淘汰类项目，市场主体不得进入，行政机关不予审批。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符合
强化规划刚性约束。新上项目必须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等要求，积极引导产业园区外“散乱污”整治搬迁改造企业进入产业园区或工业集聚区，并鼓励租赁标准厂房。按照“布局集中、用地集约、产业集聚、	本工程为技术改造项目，位于南麻街道南麻片区工业集聚区内，用地符合	符合

	空间优化”的原则，高标准制定产业发展规划，明确主导产业、布局和产业发展方向，引导企业规范化、规模化、集约化发展。科学把好项目选址关。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工业集聚区。各市要本着节约利用土地的原则，充分考虑项目周边环境、资金投入、推进速度等关键要素，合理选址，科学布局，切实做到符合用地政策，确保规划建设的项目有利于长远发展。	沂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要求。																							
	严把项目环评审批关。新上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评审批“三挂钩”机制和“五个不批”要求，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强化替代约束，涉及主要污染物排放的，必须落实区域污染物排放替代，确保增产减污；涉及煤炭消耗的，必须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否则各级环评审批部门一律不予审批通过。	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不涉及煤炭消耗。	符合																						
综上，本项目符合《关于严格项目审批工作坚决防止新上“散乱污”项目的通知》（鲁环字〔2021〕58号）要求。 （2）与《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名录》（2025年版）符合性分析 表1-4 项目与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名录符合性分析 <table><tr><th>文件要求</th><th>本项目情况</th><th>符合性</th></tr><tr><td>产业分类有炼化、焦化、煤制合成气、煤制液体燃料、基础化学原料、化肥、水泥、石灰、粘土砖瓦、平板玻璃、玻璃纤维、陶瓷、耐火材料、石墨及碳素、晶体硅、钢铁、铸造用生铁、铁合金、有色、煤电。</td><td>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不属于“两高”行业和“两高”项目。</td><td>符合</td></tr></table> （3）与《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11月30日修订版）符合性分析 表1-5 项目与《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符合性分析 <table><tr><th>文件要求</th><th>本项目情况</th><th>符合性</th></tr><tr><td>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小型造纸、制革、印染、染料、炼焦、炼硫、炼砷、炼汞、炼油、电镀、农药、石棉、水泥、玻璃、钢铁、火电以及其他严重污染环境的生产项目。已经建设的，由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td><td>本项目不属于以上行业。</td><td>符合</td></tr><tr><td>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目录的排污单位，应当依法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td><td>项目在实际排污行为发生之前将依法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td><td>符合</td></tr><tr><td>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布局优化的要求，引导工业企业入驻工业园区；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者工业集聚区。</td><td>本工程为技术改造项目，位于南麻街道南麻片区工业集聚区内。</td><td>符合</td></tr><tr><td>排污单位应当采取措施，防治在生产建设或者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废渣、医疗废物、</td><td>项目严格落实环保措施后，废气、废水、固</td><td>符合</td></tr></table>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产业分类有炼化、焦化、煤制合成气、煤制液体燃料、基础化学原料、化肥、水泥、石灰、粘土砖瓦、平板玻璃、玻璃纤维、陶瓷、耐火材料、石墨及碳素、晶体硅、钢铁、铸造用生铁、铁合金、有色、煤电。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不属于“两高”行业和“两高”项目。	符合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小型造纸、制革、印染、染料、炼焦、炼硫、炼砷、炼汞、炼油、电镀、农药、石棉、水泥、玻璃、钢铁、火电以及其他严重污染环境的生产项目。已经建设的，由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本项目不属于以上行业。	符合	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目录的排污单位，应当依法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项目在实际排污行为发生之前将依法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	符合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布局优化的要求，引导工业企业入驻工业园区；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者工业集聚区。	本工程为技术改造项目，位于南麻街道南麻片区工业集聚区内。	符合	排污单位应当采取措施，防治在生产建设或者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废渣、医疗废物、	项目严格落实环保措施后，废气、废水、固	符合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产业分类有炼化、焦化、煤制合成气、煤制液体燃料、基础化学原料、化肥、水泥、石灰、粘土砖瓦、平板玻璃、玻璃纤维、陶瓷、耐火材料、石墨及碳素、晶体硅、钢铁、铸造用生铁、铁合金、有色、煤电。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不属于“两高”行业和“两高”项目。	符合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小型造纸、制革、印染、染料、炼焦、炼硫、炼砷、炼汞、炼油、电镀、农药、石棉、水泥、玻璃、钢铁、火电以及其他严重污染环境的生产项目。已经建设的，由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本项目不属于以上行业。	符合																							
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目录的排污单位，应当依法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项目在实际排污行为发生之前将依法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	符合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布局优化的要求，引导工业企业入驻工业园区；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者工业集聚区。	本工程为技术改造项目，位于南麻街道南麻片区工业集聚区内。	符合																							
排污单位应当采取措施，防治在生产建设或者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废渣、医疗废物、	项目严格落实环保措施后，废气、废水、固	符合																							

	粉尘、恶臭气体、放射性物质以及噪声、振动、光辐射、电磁辐射等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其污染排放不得超过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废、噪声排放能够满足相应排放标准要求。							
根据上表分析，项目建设符合《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 年 11 月 30 日修订版）的相关要求。									
（4）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分行业管控指导意见的通知》（鲁环发[2020]30 号）									
表1-6 本项目与（鲁环发[2020]30号）符合性分析									
	<table><tr><th>内容</th><th>本项目情况</th><th>符合性</th></tr><tr><td> （一）加强物料运输、装卸环节管控。煤粉、粉煤灰、石灰、除尘灰、脱硫灰、原料药等粉状物料采用管状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真空罐车、密闭车厢等密闭方式运输；砂石、矿石、煤、铁精矿、脱硫石膏等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采用皮带通廊、封闭车厢等封闭方式运输或苫盖严密，防止沿途抛洒和飞扬。料场或厂区出入口配备车辆清洗装置或采取其他控制措施，确保出场车辆清洁、运输不起尘。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及时绿化或硬化，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直接卸落至储存料场，装卸过程配备有效抑尘、集尘除尘设施，粉状物料装卸口配备密封防尘装置且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二）加强物料储存、输送环节管控。煤粉、粉煤灰、石灰、除尘灰、脱硫灰、原料药等粉状物料采用料仓、储罐、容器、包装袋等方式密闭储存，料仓、储罐配置高效除尘设施；采用管状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真空罐车、密闭车辆等方式输送。砂石、矿石、煤、铁精矿、脱硫石膏等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采用密闭料仓、封闭料棚或建设防风抑尘网等方式进行规范储存，封闭料棚和露天料场内设有喷淋装置，喷淋范围覆盖整个料堆。所储存物料对含水率有严格要求或遇水发生变化的，在料场内安装有效集尘除尘设施。封闭料棚进出口安装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卷帘门、推拉门或自动感应门等，无车辆通过时将门关闭。防风抑尘网高度高于料场堆存高度，并对堆存物料进行严密苫盖。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上料口设置在封闭料棚内，采用管状带式输送机、皮带通廊、封闭车辆等方式输送。物料上料、输送、转接、出料和扒渣等过程中的产尘点采取有效抑尘、集尘除尘措施。 </td><td> 项目上料、粉磨、包装工序废气经软帘+集气罩收集，进入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最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4）排放；项目物料输送工序配备全密闭输送系统，仅少量粉尘以无组织形式逸散。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及时绿化或硬化，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项目现有原料区均配备封闭料棚。 </td><td> 符合 </td></tr></table>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一）加强物料运输、装卸环节管控。煤粉、粉煤灰、石灰、除尘灰、脱硫灰、原料药等粉状物料采用管状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真空罐车、密闭车厢等密闭方式运输；砂石、矿石、煤、铁精矿、脱硫石膏等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采用皮带通廊、封闭车厢等封闭方式运输或苫盖严密，防止沿途抛洒和飞扬。料场或厂区出入口配备车辆清洗装置或采取其他控制措施，确保出场车辆清洁、运输不起尘。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及时绿化或硬化，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直接卸落至储存料场，装卸过程配备有效抑尘、集尘除尘设施，粉状物料装卸口配备密封防尘装置且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二）加强物料储存、输送环节管控。煤粉、粉煤灰、石灰、除尘灰、脱硫灰、原料药等粉状物料采用料仓、储罐、容器、包装袋等方式密闭储存，料仓、储罐配置高效除尘设施；采用管状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真空罐车、密闭车辆等方式输送。砂石、矿石、煤、铁精矿、脱硫石膏等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采用密闭料仓、封闭料棚或建设防风抑尘网等方式进行规范储存，封闭料棚和露天料场内设有喷淋装置，喷淋范围覆盖整个料堆。所储存物料对含水率有严格要求或遇水发生变化的，在料场内安装有效集尘除尘设施。封闭料棚进出口安装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卷帘门、推拉门或自动感应门等，无车辆通过时将门关闭。防风抑尘网高度高于料场堆存高度，并对堆存物料进行严密苫盖。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上料口设置在封闭料棚内，采用管状带式输送机、皮带通廊、封闭车辆等方式输送。物料上料、输送、转接、出料和扒渣等过程中的产尘点采取有效抑尘、集尘除尘措施。	项目上料、粉磨、包装工序废气经软帘+集气罩收集，进入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最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4）排放；项目物料输送工序配备全密闭输送系统，仅少量粉尘以无组织形式逸散。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及时绿化或硬化，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项目现有原料区均配备封闭料棚。	符合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一）加强物料运输、装卸环节管控。煤粉、粉煤灰、石灰、除尘灰、脱硫灰、原料药等粉状物料采用管状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真空罐车、密闭车厢等密闭方式运输；砂石、矿石、煤、铁精矿、脱硫石膏等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采用皮带通廊、封闭车厢等封闭方式运输或苫盖严密，防止沿途抛洒和飞扬。料场或厂区出入口配备车辆清洗装置或采取其他控制措施，确保出场车辆清洁、运输不起尘。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及时绿化或硬化，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直接卸落至储存料场，装卸过程配备有效抑尘、集尘除尘设施，粉状物料装卸口配备密封防尘装置且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二）加强物料储存、输送环节管控。煤粉、粉煤灰、石灰、除尘灰、脱硫灰、原料药等粉状物料采用料仓、储罐、容器、包装袋等方式密闭储存，料仓、储罐配置高效除尘设施；采用管状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真空罐车、密闭车辆等方式输送。砂石、矿石、煤、铁精矿、脱硫石膏等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采用密闭料仓、封闭料棚或建设防风抑尘网等方式进行规范储存，封闭料棚和露天料场内设有喷淋装置，喷淋范围覆盖整个料堆。所储存物料对含水率有严格要求或遇水发生变化的，在料场内安装有效集尘除尘设施。封闭料棚进出口安装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卷帘门、推拉门或自动感应门等，无车辆通过时将门关闭。防风抑尘网高度高于料场堆存高度，并对堆存物料进行严密苫盖。块状、粒状或粘湿物料上料口设置在封闭料棚内，采用管状带式输送机、皮带通廊、封闭车辆等方式输送。物料上料、输送、转接、出料和扒渣等过程中的产尘点采取有效抑尘、集尘除尘措施。	项目上料、粉磨、包装工序废气经软帘+集气罩收集，进入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最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4）排放；项目物料输送工序配备全密闭输送系统，仅少量粉尘以无组织形式逸散。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及时绿化或硬化，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项目现有原料区均配备封闭料棚。	符合							
根据上表分析，项目建设符合《关于印发山东省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分行业管控指导意见的通知》的相关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1、项目由来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于 2000 年 10 月 26 日成立，法人代表为崔忠行，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南麻街道办事处古泉村，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为丰富产品规格，提升市场核心竞争力，企业拟实施以下优化改造：①生产工艺优化：在现有锰铁合金、锰渣生产工艺基础上增设粉磨工序，将部分产品的粒度由 16～40 目提升至 60～100 目；②设备优化：淘汰现有破碎机、摇包共 2 台（套），新增粉磨机 2 台，配套料斗 2 个、物料输送系统 2 套；③生产布局优化：将生产车间内部分半成品库改为粉磨区。项目建成后，年产锰铁合金 8000t、锰渣 2000t 的产能规模保持不变。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内现有“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升级改造项目”，其环评及验收“三同时”情况见表 2-1，环评审批意见及验收意见见附件 8。

表2-1 项目环评“三同时”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	验收文号	批复、验收 建设内容	现有生产 情况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升级改造项目	2022 年 01 月 18 日，源环审[2022]6 号，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沂源分局	2023 年 10 月 28 日通过自主验收	年产锰铁合金 8000t、锰渣 2000t、焊剂 8500t、铁块 1500t	正常生产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规格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总投资：80 万元
 建设性质：技术改造
 建设规模：年产锰铁合金 8000t、锰渣 2000t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南麻街道古泉村东南 380m 处（公司现有厂区内）（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2。

表2-2 项目基本组成表

工程组成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粉磨区	本次技改将现有生产车间内 1#原料区南侧的部分半成品区改造为粉磨区，占地面积 150m ² 。新增 2 台粉磨机，配套料斗 2 个、物料输送系统 2 套，用于 2 种成品锰铁合金及锰渣的进一步粉磨处理。	依托现有生产车间
		颚破区	位于现有生产车间内 1#原料区南侧，钢结构，占地面积为 100m ² ，配备 2 台颚破机，用于原料的破碎处理。本次技改淘汰 1 台颚破机。	
		1#电炉区	位于现有生产车间内粉磨区东侧，钢结构，占地面积为 1200m ² ，配备 1 台 1.5t 电炉和摇包等，用于半成品的生产。本次技改淘汰 1 个摇包。	
		2#电炉区	位于现有生产车间内 2#原料区、包装区东侧，钢结构，占地面积为 1300m ² ，配备 1 台 5t 电炉和摇包等，用于半成品的生产。本次技改淘汰 1 个摇包。	
		包装区	位于现有生产车间内 2#原料区南侧，钢结构，占地面积为 700m ² ，用于半成品包装等处理。	
储运工程	生产车间	1#原料区	位于现有生产车间内粉磨区北侧，钢结构，占地面积为 500m ² ，用于贮存原料。	依托现有生产车间
		2#原料区	位于现有生产车间内 2#成品库南侧，钢结构，占地面积为 600m ² ，用于贮存原料。	
		半成品区	位于现有生产车间内粉磨区南侧，钢结构，占地面积为 450m ² ，用于贮存半成品。	
		1#成品区	位于现有生产车间内半成品区南侧，钢结构，占地面积为 300m ² ，用于贮存成品。	
		危废暂存间	位于厂区现有生产车间内走廊南侧，占地面积为 10m ² ，用于危险废物的暂存。	依托现有
	半成品晾晒区		位于 1#成品库西侧，钢结构，占地面积为 2800m ² ，用于半成品的晾晒。	依托现有
	1#成品库		位于半成品晾晒区东侧，钢结构，占地面积为 2800m ² ，用于半成品的晾晒。	依托现有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项目不新增生产用水；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故不新增生活用水。	—
	供电系统		项目新增用电量 15 万 kWh/a，由沂源县南麻街道供电电网提供。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措施		项目上料、粉磨、包装工序废气经软帘+集气罩收集，进入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最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4）排放。	新建
			项目物料输送工序配备全密闭输送系统，仅少量粉尘以无组织形式逸散。	新建

	废水处理措施	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因此不新增生活废水。	—
	噪声治理措施	隔声、减振措施	新建
	固废治理措施	一般固体废物：布袋除尘器收尘（S1），外售；废布袋（S2），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危险废物：废矿物油桶（S3），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新建

3、产品方案

表2-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设计产能			单位	备注
		技改前	增减量	技改后		
锰铁合金	粒度为 16~40 目	8000	—	7600	t/a	项目技术改造前和技术改造后产品产能无变化（部分产品的粒度仅由技改前的 16~40 目提升至技改后的 60~100 目）
	粒度为 60~100 目	0	—	400	t/a	
	合计	8000	—	8000	t/a	
锰渣	粒度为 16~40 目	2000	—	1900	t/a	
	粒度为 60~100 目	0	—	100	t/a	
	合计	2000	—	2000	t/a	

4、主要设备

表2-4 项目主要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			单位	备注
		技改前	增减量	技改后		
1	粉磨机	0	+2	2	台	粉磨工序
2	料斗	0	+2	2	个	上料工序
3	物料输送系统	0	+2	2	套	输送工序
4	颚破机	2	-1	1	台	破碎工序
5	摇包	2	-2	0	个	摇包工序
6	电炉（1.5t）	1	—	1	台	熔化工序
7	电炉（5t）	1	—	1	台	熔化工序
8	烘干机	1	—	1	台	烘干工序
9	对辊机	2	—	2	台	对辊工序
10	包装设备	1	—	1	套	包装工序
11	行车	6	—	6	台	—
12	卷扬机	5	—	5	台	—
13	螺杆式空压机	1	—	1	台	—
14	冷却塔	2	—	2	个	—
15	水箱	1	—	1	个	—

16	冷却水池	1	—	1	个	—
17	冷却水泵	1	—	1	台	—

5、主要原辅材料

表2-5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单位	备注
1	锰铁合金	400	t/a	粒度为 16~40 目
2	锰渣	100	t/a	
3	润滑油	0.0025	t/a	—

6、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

(1) 给水

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故不新增生活用水。

(2) 排水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内汇水沟渠汇集排入雨水管网。项目不涉及新增生产废水。

(3) 供配电

项目用电由沂源县南麻街道供电电网提供，用电量为 15 万 kWh/a。

7、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为技改项目，选址于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现有生产车间内，厂区总体布局保持不变。厂区由北向南依次布置为半成品晾晒区、1#成品库、办公区及生产车间。

项目基本不改变生产车间现有平面布局，仅将车间内部分半成品库调整为粉磨区。项目平面布置紧凑合理，工艺流程顺畅，能够满足生产需要，且不影响现有厂区道路交通、给排水及消防管网的正常运行。项目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3。

8、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

项目依托生产车间现有人员，不新增劳动定员，实行一班制，有效工作时间 240h/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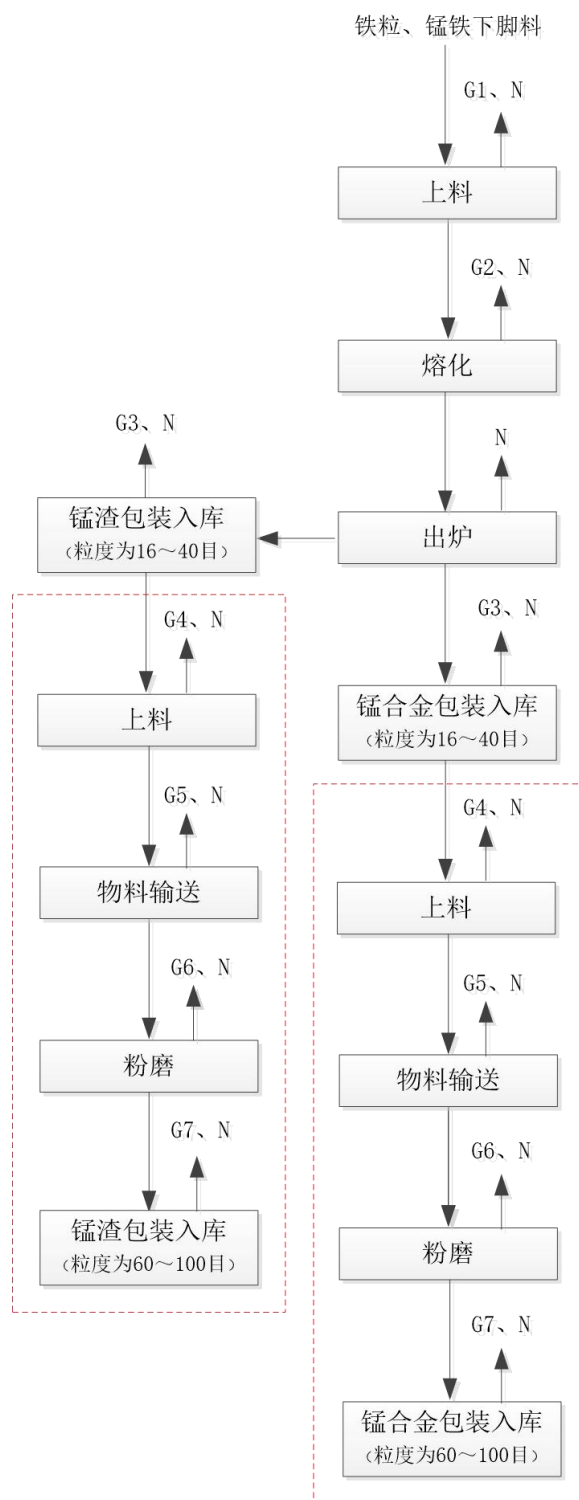
9、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2.5%，主要用于运营期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治理等。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下表：

表2-6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保措施	投资（万元）
1	废气治理	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TA004）×1	5.5
2	废水治理	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1	—
3	噪声治理	隔声、减震、厂区绿化等设施措施	3
4	固废治理	依托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固废处置	1.5
5	合计	—	10

1、项目工艺流程



本次技改内容

废气：G、固废：S、噪声：N

图 2-1 本次技改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上料：将原料（铁粒、锰铁下脚料）定量、连续地送入熔化设备，为后续熔化提供稳定的物料供给。

产污环节：a、废气：上料工序产生的颗粒物（G1）；b、噪声：上料工序产生的机械噪声（N）。

②熔化：将铁粒与锰铁下脚料在高温下熔化，形成均匀的铁水与锰铁水混合物，为后续分流做准备。

产污环节：a、废气：熔化工序产生的颗粒物（G2）；b、噪声：熔化工序产生的机械噪声（N）。

③出炉：将熔化后的铁水与锰铁水混合物从炉内排出，通过密度差异实现分流，分别进入锰渣线与锰合金线。

产污环节：a、噪声：出炉工序产生的机械噪声（N）。

④锰渣、锰合金包装入库（粒度为 16~40 目）：对出炉后的锰渣、锰合金分别进行初步分级，暂存并满足基础应用的粒度要求。

产污环节：a、废气：包装工序产生的颗粒物（G3）；b、噪声：包装工序产生的机械噪声（N）。

⑤上料：将包装好的产品锰渣、锰合金通过人工上料方式，将其倒入料斗内，为后续粉磨提供稳定的物料供给。

产污环节：a、废气：上料工序产生的颗粒物（G4）；b、噪声：上料工序产生的机械噪声（N）。

⑥物料输送：将料斗内的原料通过全密闭的物料输送系统向粉磨机转运。

产污环节：a、废气：物料输送工序产生的颗粒物（G5）；b、噪声：物料输送工序产生的机械噪声（N）。

⑦粉磨：将初次包装的锰渣、锰合金进一步细化至 60~100 目，提升粒度均匀性，满足高端应用的需求。

产污环节：a、废气：粉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G6）；b、噪声：粉磨工序产生的机械噪声（N）。

⑧锰渣、锰合金包装入库（粒度为 60~100 目）：将粉磨后的锰渣、锰合金最终分级包装，作为成品出厂，满足高端市场需求。

产污环节：a、废气：包装工序产生的颗粒物（G7）；b、噪声：包装工序产生的机械噪声（N）。

2、项目产排污环节：

①废气：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上料工序产生的颗粒物（G4）、物料输送工序产生的颗粒物（G5）、粉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G6）和包装工序产生的颗粒物（G7）。

②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粉磨、包装等设备运转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级通常为 65~75dB(A)。

③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布袋除尘器收尘（S1）、废布袋（S2）和废矿物油桶（S3）。

表 2-7 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物名称	污染产生工序	主要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处置措施及去向
废气	上料、粉磨、包装工序 废气 G4、G6、G7	粉磨、包装	颗粒物	经软帘+集气罩收集，进入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最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4）排放。
	物料输送工序废气 G5	物料输送	颗粒物	配备全密闭输送系统，仅少量粉尘以无组织形式逸散。
噪声	各生产设备噪声	生产过程	L_{Aep}	减震、消音、室内布置
固废	布袋除尘器收尘 S1	废气处理	—	外售
	废布袋 S2	设备维护	—	由厂家更换后带走
	废矿物油桶 S3	设备维护	矿物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技术改造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次评价说明厂区现有工程履行环境影响评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排污许可手续情况，核算现有工程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简要分析现有项目排放情况。

1、现有项目三同时情况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内现有“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升级改造项目”，其环评及验收“三同时”情况见表 2-7，环评审批意见及验收意见见附件 8。

表2-8 项目环评“三同时”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	验收文号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升级改造项目	2022 年 01 月 18 日,源环审[2022]6 号，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沂源分局	2023 年 10 月 28 日通过自主验收

2、现有工程排污许可情况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5 月 27 日取得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沂源分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管理类别为简化管理，证书编号：91370323725409209K001U，有效期为 2022 年 05 月 27 日起至 2027 年 05 月 26 日止。排污许可证详见附件 7。

3、现有工程污染物产排情况

现有工程污染物产生环节及治理情况见下表。

表2-9 现有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废气	1#电炉熔化工序废气	颗粒物	脉冲布袋除尘器（TA001）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
	上料、颚破、对辊工序废气	颗粒物	脉冲布袋除尘器（TA002）	15m 排气筒排放（DA002）
	2#电炉熔化工序废气	颗粒物	脉冲布袋除尘器（TA003）	15m 排气筒排放（DA003）
废水	生活污水	pH、COD _{cr} 、BOD ₅ 、氨氮、总氮	化粪池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声	设备运转	L _{Aep}	消声、隔声处理	—
固废	布袋除尘器	布袋除尘器收尘	—	外售
	设备维护	废布袋	—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设备维护	废空压机油	—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设备维护	废矿物油桶	—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根据山东中熙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08 日例行检查报告数据，项目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如下。

(1) 废气

①有组织废气

表2-10 现有项目废气检测数据汇总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025. 12. 02	1#电炉熔化工序废气排放口 (DA001)	颗粒物	2.9	0.0261
			2.3	0.0210
			3.1	0.0278
2025. 12. 02	上料、颚破、对辊工序废气排放口 (DA002)	颗粒物	2.9	0.0291
			2.8	0.0283
			2.4	0.0241
2025. 12. 02	2#电炉熔化工序废气排放口 (DA003)	颗粒物	1.6	0.0226
			2.5	0.0356
			2.2	0.0315

上表可知：①1#电炉熔化工序废气排放口 (DA001) 有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2.9mg/m³，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 中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 (颗粒物：10mg/m³)；②上料、颚破、对辊工序废气排放口 (DA002) 有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2.9mg/m³，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 中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 (颗粒物：10mg/m³)；2#电炉熔化工序废气排放口 (DA003) 有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2.5mg/m³，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 中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 (颗粒物：10mg/m³)。

②无组织废气检测

表2-11 现有项目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mg/m ³)	
		颗粒物浓度	最大值
2025. 12. 02	1# (厂界上风向)	0.244	0.325
	2# (厂界下风向)	0.312	
	3# (厂界下风向)	0.325	
	4# (厂界下风向)	0.322	
	1# (厂界上风向)	0.249	0.329

	2# (厂界下风向)	0.319	
	3# (厂界下风向)	0.329	
	4# (厂界下风向)	0.319	
	1# (厂界上风向)	0.245	
	2# (厂界下风向)	0.327	0.327
	3# (厂界下风向)	0.317	
	4# (厂界下风向)	0.319	
	1# (厂界上风向)	0.246	
	2# (厂界下风向)	0.315	0.333
	3# (厂界下风向)	0.333	
	4# (厂界下风向)	0.325	

上表可知：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1.0mg/m³)。

(2) 废水

现有工程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3) 噪声

表2-12 现有项目厂界环境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点位	昼间 (dB(A))	夜间 (dB(A))
2025.12.04	1#南厂界	55.5	45.2
	2#西厂界	57.8	47.0
	3#北厂界	58.3	48.2
	4#东厂界	55.0	45.7

上表可知：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58.3dB(A)、夜间噪声最大值为48.2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噪声达标排放。

(4) 固废

现有工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布袋除尘器收尘、废布袋、废空压机油、废矿物油桶和生活垃圾。现有工程固废均采用有效的综合利用及处理方法进行处理，全厂固废得到妥善处置。根据企业2022年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2025年企业固废统计台账可知，现有项目固废情况汇总如下：

表2-12 现有项目固废一览表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属性	性状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1	布袋除尘器收尘	900-099-S59	一般 废物	固态	4.669	外售
2	废布袋	900-009-S59	一般 废物	固态	20个/a	由厂家更换后带走
3	废空压机油	900-249-08	危险 废物	液态	0.00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4	废矿物油桶	900-249-08	危险 废物	固态	1个/a	
5	生活垃圾	900-099-S64	生活 垃圾	固态	5.1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4、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根据企业例行监测数据核算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并折算满负荷后，全厂现有工程总量符合情况具体详见下表：

表2-13 现有项目产污一览表（折算满负荷后）

项目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	排放量（t/a）
废气	1#电炉熔化工序废气排放口（DA001）	有组织颗粒物	0.2088
	上料、颚破、对辊工序废气排放口（DA002）	有组织颗粒物	0.2328
	2#电炉熔化工序废气排放口（DA003）	有组织颗粒物	0.2848
	合计	有组织颗粒物	0.7264
废水	生活污水	废水量	0
		COD _{cr}	0
		氨氮	0
固废	布袋除尘器收尘		4.669
	废布袋		20个/a
	废空压机油		0.002
	废矿物油桶		1个/a
	生活垃圾		5.1

综上，现有项目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0.7264t/a，可满足厂区颗粒物控制在0.792t/a以内的总量要求。

5、现有工程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解决方案

经现场勘查，现有厂区存在的环保问题主要如下：

表2-14 现有项目存在问题、整改意见及整改时间表

序号	存在问题	整改意见	整改时间
1	未根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更新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标识，且危废暂存间未上锁。	更新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标识，更换门锁。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标准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根据淄博市人民政府官网公开的《2025 年 12 月份环境空气质量情况》，2025 年淄博市 1 月-12 月全年环境质量状况如下表：

表 3-1 沂源县 2025 年空气质量状况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浓度（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1	6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7	4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9	70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35	达标
CO	95%保证率日平均浓度	1100	4000	达标
O ₃	90%保证率日最大 8h 滑动平均浓度	169	160	超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 O₃ 不满足空气质量标准要求，大气环境质量现状不达标。原因是该区域内汽车尾气、工业废气排放等因素导致。

(2)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提升措施

为了不断改善区域环境质量，根据《淄博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要求，以持续降低 PM_{2.5} 浓度，不断提高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逐步消除重污染天气为目标任务，实施产业结构升级、清洁能源替代、运输结构优化、扬尘精细管控、VOCs 深度治理、氮氧化物深度治理“六大减排工程”，全面推进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全流程污染治理，逐步破解大气复合污染问题，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将明显改善。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厂区附近地表水体为沂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要求。

根据淄博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 1 月 30 日发布的《2025 年 1-12 月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沂源县韩旺大桥断面环境质量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 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项目厂址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区域环境
质量现状

	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为技改项目，不属于产业园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的项目，本项目不需要对区域生态环境质量进行评价。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不需要开展电磁环境影响分析。 6、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不取用地下水，厂区内按照要求进行源头控制、分区防渗、过程控制等措施，基本切断对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正常生产情况下，不会对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项目距离最近的敏感目标为项目西北侧 350m 的古泉村，500m 范围内不存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等保护目标； 2、声环境保护目标：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表 3-2 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 <table><tr><th>环境要素</th><th>敏感目标</th><th>相对方位</th><th>距离项目厂界距离（m）</th><th>环境保护级别</th></tr><tr><td>大气环境</td><td>古泉村</td><td>WNW</td><td>350</td><td>《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td></tr><tr><td>声环境</td><td colspan="4">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td></tr><tr><td>地下水环境</td><td colspan="4">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td></tr><tr><td>生态环境</td><td colspan="4">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td></tr></table>	环境要素	敏感目标	相对方位	距离项目厂界距离（m）	环境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古泉村	WNW	3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声环境	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敏感目标	相对方位	距离项目厂界距离（m）	环境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古泉村	WNW	3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声环境	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废气

项目上料、粉磨、包装工序有组织颗粒物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中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监控限值标准。

表 3-3 项目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³)	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 监控浓度限值 (mg/m³)	执行标准	备注
颗粒物	10	—	1.0	DB37/2376-2019、 GB16297-1996	上料、粉磨、包装工序

2、噪声

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下表。

表 3-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类别	昼间 Leq[dB(A)]	夜间 Leq[dB(A)]
2 类	60	50

3、固废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相关要求，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其他防治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过程中应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1、总量控制对象 根据《关于统筹使用“十四五”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的通知》（淄环函[2021]55号），淄博市将SO₂、颗粒物、NO_x、COD、氨氮和VOCs列为总量控制对象。 2、总量控制指标 本工程为技术改造项目，依托生产车间现有人员，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新增生产废水。 本项目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0.0160t/a、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0.0284t/a，合计颗粒物排放量为0.0444t/a。根据《关于统筹使用“十四五”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的通知》（淄环函[2021]55号），若上一年度细颗粒物年平均浓度超标，实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2倍削减替代。2025年淄博市PM₁₀、PM_{2.5}均已经达标。涉及新增颗粒物总量指标按照1:1进行等量替代。 综上所述，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为：颗粒物：0.0444t/a；需要替代的污染物的量为：颗粒物：0.0444t/a，总量未超过0.05t/a，无需申请总量。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利用厂区现有生产车间，不再新建构筑物，施工期主要进行设备安装，影响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垃圾，设备安装时产生的噪声，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设备安装在车间内进行，经过车间的隔声后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本项目施工时间短暂，施工期对外环境的影响随着设备的安装结束而消失。 施工期减轻噪声影响措施如下： 1、运送设备车辆减速慢行、禁止鸣笛； 2、搬运安装设备尽量轻搬轻放，杜绝野蛮安装； 3、施工时间安排在白天，22:00 到次日 6:00 期间禁止施工。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废气 1、废气产生、排放情况简述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上料工序产生的颗粒物（G4）、物料输送工序产生的颗粒物（G5）、粉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G6）和包装工序产生的颗粒物（G7）。项目生产车间内设置集中的粉磨区，各上料、粉磨、包装设备上方均设置软帘+集气罩，收集废气进入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最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4）排放。项目物料输送工序配备全密闭输送系统，在采取加强车间密闭、洒水降尘等措施后，仅少量粉尘以无组织形式逸散。 图 4-1 废气走向示意图

2、排放源信息表

表 4-1 项目废气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核算方法	污染物产生		排放形式/编号	治理措施					排放情况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设施名称	处理能力 (m ³ /h)	收集效率 (%)	去除效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上料、粉磨、包装工序	颗粒物	产排污系数法	272.86	1.6044	有组织	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 (TA004)	24500	85	99	是	2.72	0.0667	0.0160
	颗粒物	产排污系数法	—	0.2831	无组织	采取加强车间密闭、洒水降尘等措施	—	—	—	—	—	—	0.0283
物料输送工序	颗粒物	产排污系数法	—	0.001	无组织	采取加强车间密闭、洒水降尘等措施	—	—	—	—	—	—	0.0001
合计	颗粒物	—	—	1.8885	有组织+无组织	—	—	—	—	—	—	—	0.0444

源强确定依据：

(1) 上料、粉磨、包装工序产生的颗粒物

①上料工序产生的颗粒物

项目生产车间粉磨区配备 2 台上料斗,企业拟于该设备上方设置软帘+集气罩,收集的废气进入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最后通过 15m 排气筒 (DA004) 排放。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的表 13-2 水泥生产的逸散尘排放因子可知,上料工序产污系数为 0.02kg/t·产品,项目年粉磨锰铁合金 400t、锰渣 100t,则粉磨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 0.01t/a。

②粉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

项目生产车间粉磨区配备 2 台粉磨机,企业拟于该设备上方设置软帘+集气罩,收集的废气进入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最后通过 15m 排气筒 (DA004) 排放。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的表 13-2 水泥生产的逸散尘排放因子可知,研磨工序产污系数为 3.75kg/t·产品,项目年粉磨锰铁合金 400t、锰渣 100t,则粉磨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 1.875t/a。

③包装工序产生的颗粒物

项目生产车间粉磨区半成品经粉磨后进行人工包装，企业拟于该设备上方设置软帘+集气罩，收集的废气进入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最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4）排放。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的表 13-2 水泥生产的逸散尘排放因子可知，装袋工序产污系数为 0.005kg/t·产品，项目年粉磨锰铁合金 400t、锰渣 100t，则包装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 0.0025t/a。

综上，项目上料、粉磨、包装工序颗粒物产生总量为 1.8875t/a。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软帘+集气罩设计收集效率为 85%，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设计处理效率为 99%，风机风量为 24500m³/h，则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0.0160t/a，排放浓度为 2.72mg/m³，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中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颗粒物：10mg/m³）。无组织颗粒物产生量为 0.2831t/a，通过采取加强车间密闭、洒水降尘等措施后，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0.0283t/a，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监控限值标准（颗粒物：1.0mg/m³）。

（2）物料输送工序产生的颗粒物

项目物料输送工序配备全密闭输送系统，仅少量粉尘以无组织形式逸散。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的表 13-2 水泥生产的逸散尘排放因子可知，装料工序产污系数为 0.002kg/t·产品，项目年粉磨锰铁合金 400t、锰渣 100t，则包装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 0.001t/a。通过采取加强车间密闭、洒水降尘等措施后，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0.0001t/a，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监控限值标准（颗粒物：1.0mg/m³）。

3、集气罩收集废气配套风机风量核算

企业拟于上料、粉磨、包装工序上方设置软帘+集气罩收集废气，废气经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TA004）处理，最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4）排放。风机风量核算按照下列公式：

本项目集气罩排风量计算按以下公式计算：

$$L_1 = v_0 \times F \times 3600$$

式中：L₁—顶吸罩的计算风量，m³/h；
V₀—罩口平均风速，m/s。可取 0.5~1.25，应根据控制点风速调节；
F—罩口面积，m²。
风机风量核算见下表：

表4-2 熔融挤出工序风机风量核算一览表

风机	V ₀ (m/s)	F (m ²)	集气罩数量 (个)	计算风量 (m ³ /h)	设计风量 (m ³ /h)	备注
上料、粉磨、包装工序排气筒 (DA004) 配套风机	0.5	2.25	6	24300	24500	连续吸收处理

4、废气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上料、粉磨、包装工序产生颗粒物，本项目采用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泥工业》（HJ847—2017）附录 B 水泥工业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可知，生料磨产生的颗粒物，推荐的可行技术为袋式除尘器。综上，属于推荐的可行技术。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的工作原理是：含尘气体从下部进入，穿过滤袋时粉尘被阻留在外表面，洁净气体透过滤袋进入上部净气室后排出。随着粉尘堆积，设备阻力增大，此时清灰系统启动：脉冲阀瞬间开启，压缩空气经喷吹管反向高速喷入滤袋内部，引发滤袋剧烈抖动和逆向气流，从而将附着在外表面的粉尘层震落至灰斗底部，最后由卸灰装置排出，实现高效、连续的过滤净化循环。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内部示意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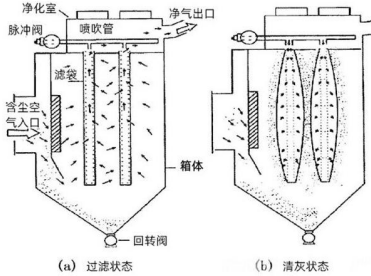


图 4-2 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内部示意图

5、排放口情况

表 4-3 项目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类型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排气温度℃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经度	纬度				名称	浓度限值(mg/Nm³)	速率限值(kg/h)
DA004	上料、粉磨、包装工序排气筒	一般	颗粒物	118° 9' 39.129"	36° 9' 17.290"	15	0.3	30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中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	10	—
厂界	无组织	—	颗粒物	—	—	—	—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监控限值标准	1.0	—

6、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制定监测计划。

表 4-4 项目废气监测信息表

监测点位	排放口类型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DA004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一年一次
厂界		颗粒物	一年一次

7、非正常工况

非正常工况指生产设施非正常工况或污染防治(控制)设施非正常状况,其中生产设施非正常工况指开停炉(机)、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工况,污染防治(控制)设施非正常状况指达不到应有治理效率或同步运转率等情况。

环保设施出现故障时,会使污染物处理效率下降或者根本得不到处理而排入环境中。本项目主要为废气治理措施出现故障而不能满足设计要求的情况,主要考虑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发生故障导致尾气不经处理直接排入外环境的情况。以最不利情况下废气处理系统净化效率为零考虑,源强最大的时段废气排放 1h 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表 4-5 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排气筒	污染物	故障条件下排放参数		年发生频次	单次持续时间 h	污染物排放量 kg/次	执行标准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浓度 mg/m ³				
DA004	颗粒物	6.685	272.86	1	1	6.685	10

根据计算结果可知，非正常工况下排气筒 DA004 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272.86mg/m³，不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中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颗粒物：10mg/m³）。企业日常应及时检修设备、按操作规程严格操作，并定期巡视、检修，确保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避免非正常工况出现。

二、废水

本工程为技术改造项目，依托生产车间现有人员，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新增生产废水。

三、噪声

1、噪声产生、排放情况简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粉磨机、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各主要噪声设备均安置于项目生产车间内部，噪声级为 60~85dB(A)。采用设备基础的隔振、减振可减少 15dB(A) 的噪声级，厂房隔声墙、隔声窗隔声可达到不小于 15dB(A) 的噪声量。

2、排放源信息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及噪声治理措施及效果见下表。

表 4-6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 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建筑物外噪声
										声压级 dB(A)

			声功率级 dB (A)		X	Y	Z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dB(A)	北	东	南	西
1	粉磨机	—	65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 -15dB(A)	4	0	298	22	40	74	18	23.1	17.9	12.6	24.8	昼间	15	8.1	2.9	0	9.8
2	粉磨机	—	65		2	0	298	22	42	74	16	23.1	17.5	12.6	25.9			8.1	2.5	0	10.9
3	环保设备风机	—	75		0	0	298	22	44	74	14	33.1	27.1	22.6	37.0			18.1	12.1	7.6	22

3、噪声达标分析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有关规定，采用附录中的模式，对项目所有的噪声源进行预测，以下分析仅考虑噪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情况以及对厂界噪声的影响。

（1）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 A_{div} ）、大气吸收（ A_{atm} ）、地面效应（ A_{gr} ）、障碍物屏障（ A_{bar} ）、其他多方面效应（ A_{misc} ）引起的衰减。

a、在环境影响评价中，应根据声源功率级或参考位置处的声压级、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预测点的声级，分别按式（A.1）或式（A.2）计算。

$$L_p(r) = L_w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quad (A.1)$$

$$L_p(r) = L_p(r_0)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quad (A.2)$$

b、预测点的A声级 $LA(r)$ 可按式（A.3）计算，即将8个倍频带声压级合成，计算出预测点的A声级 $[LA(r)]$

$$L_A(r) = 10 \lg \left\{ \sum_{i=1}^8 10^{0.1[L_{pi}(r) - \Delta L_i]} \right\} \quad (A.3)$$

(2) 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升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式 (B.1) 近似求出。也可按式 (B.2) 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 A 声级，然后按式 (B.3) 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2} = L_{p1} - (TL + 6) \quad (B.1)$$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quad (B.2)$$

$$L_{pli}(T) = 10 \lg \left\{ \sum_{j=1}^N 10^{0.1L_{pli}} \right\} \quad (B.3)$$

(3) 工业企业噪声计算：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A_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A_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quad (B.6)$$

(4) 预测值计算：预测点的贡献值和背景值按能量叠加方法计算得到的声级。

$$L_{eq} = 10 \lg \left(10^{0.1L_{eqg}} + 10^{0.1L_{eqb}} \right) \quad (3)$$

表 4-7 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序号	噪声源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 dB（A）				与厂界距离（m）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室内噪声源									
1	生产车间	18.8	13	7.6	22.5	0	0	0	0
厂界贡献值（dB（A））						18.8	13	7.6	22.5
厂界现状值（dB（A））					昼间	58.3	55.0	55.5	57.8
					夜间	48.2	45.7	45.2	47.0
叠加厂界贡献值（dB（A））					昼间	58.3	55.0	55.5	57.8
					夜间	48.2	45.7	45.2	47.0

注：厂界现状值引用 2025 年 12 月 08 日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废气、噪声例行检测报告。

项目各产噪设备从噪声源和噪声传播途径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采取降噪措施是通用的、成熟的、效果显著的。经过预测，设备噪声采用上述隔声、减振措施后，经过厂区距离衰减并叠加厂界现状值，厂界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58.3dB(A)，夜间最大噪声值为 48.2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噪声排放限值（昼间≤60dB(A)，夜间≤50dB(A)），本项目在做好噪声治理措施后，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太大影响。

4、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1301—2023）要求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监测计划。

表 4-8 项目噪声监测要求信息表

污染源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声级	1 次/季度

四、固体废物

1、固废产生、排放情况简述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布袋除尘器收尘（S1）、废布袋（S2）和废矿物油桶（S3）。

2、排放源信息表

表 4-9 固体废物排放源信息表

产生环节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固体废物代码	产生量				贮存方式	利用或处置		最终去向
				物理性状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环境危险特性	产生量(t/a)		方式	数量(t/a)	
废气处理	布袋除尘器收尘（S1）	一般工业固废	900-099-S59（SW59）	固态	—	—	1.5884	袋装	综合利用	1.5884	外售
设备维护	废布袋（S2）	一般工业固废	900-009-S59（SW59）	固态	—	—	5个/a	袋装	委托处置	5个/a	由厂家更换后带走
原辅料使用	废矿物油桶（S3）	危险废物	900-249-08（HW08）	固态	石油烃	T, I	1个/a	袋装	委托处置	1个/a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表 4-10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理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矿物油桶（S3）	HW08	900-249-08	1个/a	原辅料使用	固态	矿物油	石油烃	年	T, I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表 4-11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暂存间	废矿物油桶（S3）	HW08	900-249-08	现有危废暂存间	袋装	10个	年

源强确定依据：

（1）布袋除尘器收尘（S1）：项目上料、粉磨、包装废气经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产生布袋除尘器收尘，主要成分为锰铁合金、锰渣，根据工程分析，收尘量为 1.5884t/a，外售。

（2）废布袋（S2）：项目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定期维护产生废布袋，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得知，废布袋产生量为 5 个/a，由厂家更换后带走。

（3）废矿物油桶（S3）：项目粉磨机使用润滑油进行维护，仅损耗后补充，故无废润滑油产生。设备定期维护产生废矿物油桶，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得知，废矿物油桶产生量为 1 个/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均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08，废物代码分别为 900-249-08，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3、环境管理要求

项目固体废物管理要求如下：

（1）应记录固体废物产生量和去向（处理、处置、综合利用或外运）及相应量。

（2）危险废物应按规定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利用、处置过程应满足危险废物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相关规定要求，并通过全国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报送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利用和处置等情况。

此外，企业还应积极采用先进技术，注重清洁生产，在生产过程中尽量降低固废的产生量。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要及时运走，不要积存，尽可能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现有危废暂存间依托可行性分析

企业现有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现有生产车间内走廊南侧，危废暂存间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防渗，占地面积为 10m²，年最大储存能力为 1t，技改后全厂危废量为 0.04t/a，能够满足危险废物存放要求。

五、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地下水、土壤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及污染途径见下表。

表 4-12 项目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源及影响因子识别表

污染源		污染途径	全部污染物指标	地下水特征因子	土壤特征因子
装置	节点				
现有原料区、危废暂存间	地面、墙体破损	垂直入渗	石油烃	石油烃	石油烃
现有化粪池	池体破损	垂直入渗	COD、BOD ₅ 、SS、NH ₃ -N	COD、BOD ₅ 、SS、NH ₃ -N	COD、BOD ₅ 、NH ₃ -N

(1) 地下水

本项目对地下水可能造成的污染途径主要是现有原料区、危废暂存间、化粪池渗漏引起的污染。

企业已对危废暂存间、化粪池进行重点防渗，办公楼按照一般防渗区要求进行了防渗；同时对相应区域要经常巡查，杜绝“跑、冒、滴、漏”等事故的发生。本项目防渗措施具体见下表。

表 4-13 项目区域防渗措施一览表

防渗分区	主要环节	防渗要求
重点防渗	现有危废暂存间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现有原料区、现有化粪池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重点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K≤1×10 ⁻⁷ cm/s；或参照 GB18598
一般防渗区	除现有原料区、危废暂存间、化粪池以外的其他区域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一般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1×10 ⁻⁷ cm/s；或参照 GB16889

在污染防治措施到位、严格管理的前提下，本项目对周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2) 土壤

本项目对土壤可能造成的污染途径主要是现有原料区、危废暂存间、化粪池渗漏引起的污染，企业已对现有原料区、化粪池等进行了重点防渗，危废暂存间已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要求，项目建成后在评价

范围内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3）跟踪监测要求

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正常工况下无污染地下水、土壤环境等重大危险源，且项目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企业运营期正常工况下不需要针对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进行跟踪监测，必要时可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要求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开展跟踪监测。

六、生态

本项目位于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南麻街道古泉村东南 380m 处（公司现有厂区内），项目运营对周围生态环境基本上没有产生明显的影响。

七、环境风险

（1）现有项目环境风险回顾性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相关要求，现有项目采用的原材料、营运期所产生的“三废”物质中均不存在重大危险源。因此，该项目生产过程中无重大环境风险，主要风险为明火管理不当、电器设备及线路老化引发的火灾事故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企业已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如下：

- ①企业购买使用合格的机械设备，针对机械设备的使用操作等编制具体安全操作流程，做好检查、管理工作。
- ②严禁烟火，车间内禁止吸烟，加强管理，严格操作规范，制定一系列的防火规章制度；车间应在进口处的明显位置设有醒目的严禁烟火的标志。
- ③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19）规定，配置相应的灭火器类型（干粉灭火器等）与数量，并在火灾危险场所设置报警装置。

④加强企业管理，杜绝由于人为因素造成的设备损坏或停车。

(2) 风险物质识别及重大危险源辨识

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为锰铁合金、锰渣、润滑油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分析，本项目使用的润滑油属于 HJ169-2018 中的风险物质。

表 4-14 主要危险物料存储情况

序号	物质名称	最大存贮量 q	贮存区临界量 Q	qi/Qi
1	润滑油	0.0025t	2500t	0.000001
合计				0.000001

综上，Q 值为 $0.000001 < 1$ ，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

(3) 可能的影响途径

项目使用的润滑油管理不当发生泄漏，引起的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环境污染事故；未按规定建立应急防护等导致事故扩大，会污染周围大气、土壤、地表水，并对职工身体健康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可能发生的风险是原料区发生泄漏。润滑油泄漏对周围大气环境、水环境、土壤环境造成一定的污染以及电路电线设备短路或者接触不良引起的火灾。防范措施具体如下：

①火灾事故防范措施。

a、加强企业管理，可有效避免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增强工作人员的整体消防安全意识；参加社会消防安全知识培训，提高广大职工的消防安全意识，使其掌握防火、灭火、逃生的基础知识；

b、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车间内严禁烟火；加强管理，严格操作规范，杜绝因操作失误导致的事故发生；对车间内电路电线和相关设备加强检查和维修，所有照明灯具也应采用密闭型；

c、加强消防设施建设，应配置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如引水带、灭火器、水桶、砂土等；车间内必须有值班人员 24 小时全天候值班，并经常性检修保养，确保设施完好可用。

②大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定期对环保设施和原料区进行检查，重点检查环保设施是否正常运转以及原料区是否存在破损、泄漏。

③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对相应区域要经常巡查，杜绝“跑、冒、滴、漏”等事故的发生。现有原料区已进行重点防渗处理，危废间已落实《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要求。

在采取加强管理和本环评报告建议的各类有针对性的措施的前提下，该项目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可有效避免风险事故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则该项目环境风险度在可接受范围内。

八、电磁辐射

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进行电磁辐射评价。

九、三本账

表4-15 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减排情况汇总表

序号	污染物	现有工程排放量 (t/a)	技改项目排放量 (t/a)	以新带老削减量 (t/a)	项目投产后全厂排放量 (t/a)	项目投产后增减量 (t/a)
1	废气					
1.1	有组织颗粒物	0.7264	0.0160	0	0.7424	+0.0160
1.2	无组织颗粒物	—	0.0284	0	0.0284	+0.0284
2	固废					

2.1	布袋除尘器收尘	4.669	1.5884	0	6.2574	+1.5884
2.2	废布袋	20 个/a	5 个/a	0	25 个/a	+5 个/a
2.3	废空压机油	0.002	—	0	0.002	—
2.4	废矿物油桶	1 个/a	1 个/a	0	2 个/a	+1 个/a
2.5	生活垃圾	5.1	—	0	5.1	—

注：以上固废数据均为产生量。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 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上料、粉磨、包装 工序排气筒 (DA004)	有组织 颗粒物	软帘+集气罩收集， 进入高效脉冲布袋 除尘器(TA004)处 理，最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4)排 放。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DB37/2376-2019) 中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排 放限值
	上料、粉磨、包装 工序	无组织 颗粒物	采取加强车间密 闭、洒水降尘等措 施。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监控限值标准
	物料输送工序	无组织 颗粒物	全密闭输送系统	
地表水环境	—	—	—	—
声环境	粉磨机、环保设备 风机等设备	Leq	车间隔声、基础减 震、距离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布袋除尘器收尘(S1)，外售；废布袋(S2)，由厂家更换后带走。危险废物：废矿物油桶(S3)，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防治措施	现有危废暂存间防渗层采用 2 毫米厚的其他人工材料要求，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现有原料区、化粪池防渗层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重点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 6.0 m，K $\leq 1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8598 要求；其他 为一般防渗区。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	①火灾事故防范措施。 a、加强企业管理，可有效避免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增强工作人员的整体消防安全意识；参加社会消防安全知识培训，提高广大职工的消防安全意识，使其掌握防火、灭火、逃生的基础知识； b、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车间及仓库内严禁烟火；加强管理，严格操作规范，杜绝因操作失误导致的事故发生；对厂内电路电线和相关设备加强检查和维修，所有照明灯具也应采用密闭型；			

	c、加强消防设施建设，应配置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如引水带、灭火器、水桶、砂土等；厂区内必须有值班人员 24 小时全天候值班，并经常性检修保养，确保设施完好可用。 ②大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定期对环保设施和危废暂存间进行检查，重点检查环保设施是否正常运转以及危废暂存间是否存在破损、泄漏。 ③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对相应区域要经常巡查，杜绝“跑、冒、滴、漏”等事故的发生。危废暂存间、生产车间（生产区）应进行重点防渗处理，危废间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1、本项目需重新按照申请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领许可证； 2、项目建设完成后，需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时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3、本项目在后期生产中需根据本报告提出的各因素监测计划及时开展例行监测，并进行信息公开。

六、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环境保护相关规划，三废治理措施合理可行，全厂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环境风险影响可以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在严格落实好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后，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其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7264	—	—	0.0444	—	0.7708	+0.0444
废水	COD	—	—	—	—	—	—	—
	氨氮	—	—	—	—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布袋除尘器收尘	4.669	—	—	1.5884	—	6.2574	+1.5884
	废布袋	20 个/a	—	—	5 个/a	—	25 个/a	+5 个/a
危险废物	废空压机油	0.002	—	—	—	—	0.002	—
	废矿物油桶	1 个/a	—	—	1 个/a	—	2 个/a	+1 个/a

注：单位：t/a，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附件 1：委托书

附件 2：关于资料提供和环评内容的确认承诺函

附件 3：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承诺书

附件 4：营业执照

附件 5：项目备案证明

附件 6：土地租赁合同

附件 7：排污许可证

附件 8：现有项目环评审批意见及验收意见

附件 9：总量确认书

附件 10：例行检测报告

附件 11：专家意见及修改说明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保护目标分布图

附图 3：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项目位置与淄博市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附图 5：项目位置与南麻街道南麻片区工业聚集区范围图

附图 6：项目与沂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关系图

附件1：委托书

委 托 书

山东量石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当地环保部门的要求，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规格升级技术改造项目需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今委托贵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委托方：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时间：2026年05月



附件2：关于资料提供和环评内容的确认承诺函

关于资料提供和环评内容确认的承诺函

山东量石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我公司委托贵公司承担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规格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环评报告编制工作，我公司确认环评报告所需项目基础资料由我方提供，环评内容符合本项目合同规定的要求，可以上报主管部门审查，由于我方提供资料真实性引起的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特此承诺！

建设单位：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附件 3：删除不宜公开信息的说明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锰铁合金产品规格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删除不宜公开信息的说明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沂源分局：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规格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已委托山东量石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

报告表内容无不宜公开信息，特此说明！

公司名称（盖章）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



附件 4：企业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23725409209K

名称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崔忠行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 年 10 月 26 日

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南麻街道办事处古泉村

登记机关

2024

年9

月4

日



附件 5：项目备案证明

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证照号码	91370323725409209K	联系人	崔忠行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代码	2605-370323-89-02-184721		
	项目名称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规格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	沂源县		
	建设地点详情	南麻街道办事处		
	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沂源县南麻街道古泉村东南380米处（公司原厂区内）进行技术改造，不新征土地，不新建厂房，淘汰破碎、筛包等设备2台（套），购置粉磨机等国产设备2台（套）。项目建成后，不新增产能，通过优化产品结构升级改造，产品规格升级，在保留16-40目的基础上，实现部分产品达到60-100目。		
	总投资额（万元）	80万元	建设起止年限	2026年至2026年
	项目负责人	崔忠行	联系电话	138****0111
备注	无			
承诺：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单位）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签字：_____ 备案时间：2026-05-26				

租赁合同书



出租方：沂源县南麻镇贾庄村（下面简称甲方）

承租方：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下面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自愿承包甲方土地一处，并达成如下协议：

一、 租赁范围：

该地段位于东南峪小河北安屋岭路西。

南至小路，北至杨传义地界，东至水泥路，西至古泉地界，东西长 63.5 米，南北宽平均 22.5 米，计 2.14 亩。如图

二、 租赁年限：租赁年限为 30 年，即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47 年 1 月 1 日止。

经全体党员村民代表会议一致通过，每亩 1700 元，租金共计 109140 元（壹拾万玖仟壹佰肆拾元整）。

三、 交款方式：合同签订时，交清前十年租金 36380 元（大写：叁万陆仟叁佰捌拾元整），（2017-2027 年租赁款）。

以后每十年交一次。

四、 在租赁有效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少交，退缴租赁费用。

五、 租赁期间乙方依法自主经营，甲方不得干涉，办理建设用地的相关合法手续及费用由乙方负担。

六、 在租赁期间，甲方负责协助调解乙方因周边发生的土地界限通行等方面的纠纷。如果乙方建筑物造成遮阴或对周边造成损害，乙方负责补偿经济损失。

七、 乙方在生产经营期间，所需各种证件由乙方自行办理，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 租赁合同成立后，乙方要在承租的地上土建工程，必须办理规划和土地合法手续后开工建设，由甲方安排施工，施工材料，劳力等，乙方提供图纸。在今后乙方公司

的招工中优先安排甲方村民的就业工作。

九、本合同期满，双方同意租赁，同等条件下，乙方优先承租的权利。双方合同期满

前一年，签订是否继续租赁的意向书，若乙方不继续租赁，由乙方自行无偿恢复原貌

十、在租赁期内，除法律，国家政策变化及为了国家重大利益，不可抗力等原因外，

任何一方不得单独终止合同。如单方终止，违约方应赔偿对方由此的全部损失。

十一、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乙方在租赁期间不能对外出租、转让、转卖，如需必须经甲方同意，租赁价格双方按市场价格重新协商，重新和甲方签订合同，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双方协商或经过有关部门协商，解决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沂源县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本合同不受甲方村两委换届变动的影响，但要服从国家法律和政策的变化

十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南麻镇贾家庄村村委会

(签字)

张玉龙
张玉龙

张玉龙 崔作玲



乙方：

(签字)

崔作玲

2017年1月1日

租赁合同书

出租方：沂源县南麻街道古泉村（下面简称甲方）

承租方：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下面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自愿承包甲方土地一处，并达成如下协议：

一、租赁范围：

该地段位于良米山前。

南至河边，北至天润公司，东至贾家庄地，西至古泉村地，东西长 60 米，南北宽 38 米，计 3.42 亩。

二、租赁年限：租赁年限为 30 年，即从 2017 年 05 月 01 日起至 2047 年 05 月 01 日止。经全体党员村民代表会议一致通过，每亩 1200 元，租金共计 123120 元（大写：壹拾贰万叁仟壹佰贰拾元整）。

三、交款方式：合同签订时，交清前十年租金 41040 元（大写：肆万壹仟零肆拾元整），（2017-2027 年租赁款）。

以后每十年交一次。

四、在租赁有效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少交，退缴租赁费用。

五、租赁期间乙方依法自主经营，甲方不得干涉，办理建设用地的相关合法手续及费用由乙方负担。

六、在租赁期间甲方负责协助调解乙方因周边发生的土地界线通行等方面发生的纠纷，如果乙方建筑物造成遮阴或对周边造成损害，乙方负责补偿经济损失。

七、乙方在生产经营期间，所需各种证件由乙方自行办理，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租赁合同成立后，乙方要在承租的地上土建工程，必须办理规划和土地合

法手续后开工建设，由甲方安排施工，施工材料，劳力等，乙方提供图纸。在今后乙方公司的招工中优先安排甲方村民的就业工作。

九、本合同期满，双方若同意租赁，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的权利。双方合同期满前一年，签订是否继续租赁的意向书，若乙方不继续租赁，由乙方自行无偿恢复原貌。

十、在租赁期内，除法律、国家政策变化及为了国家重大利益，不可抗力等原因外，任何一方不得单独终止合同。如单方终止，违约方应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十一、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乙方在租赁期间不能对外出租、转让、转卖，如需必须经甲方同意，租赁价格双方按市场价格重新协商，重新和甲方签订合同，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双方协商或经过有关部门协商，解决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沂源县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本合同不受甲方村两委换届变动的影响，但要服从国家法律和政策的變化。

十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沂源县鹤麻街道古聚村

签字：



杨伟

王成

郑术胜

乙方：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签字：

2017年05月01日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70323725409209K001U

单位名称：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沂源县南麻街道办事处古泉村

法定代表人：崔忠行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山东省沂源县南麻街道办事处古泉村

行业类别：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23725409209K

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05 月 27 日至 2027 年 05 月 26 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沂源分局

发证日期：2022 年 05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沂源分局印制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沂源分局

源环审[2022]6 号

关于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锰铁合金产品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为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沂源县南麻街道古泉村东南 380 米处。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取得沂源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在原厂区内，不新增建筑，淘汰原有水箱、鄂破机等老旧设备 3 台（套），购置水箱、包装机、烘干机等设备 10 台（套）。项目建成后，不新增产能，通过改造，简化生产工艺流程，部分产品实现粒状升级，提高产品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已在沂源县人民政府网上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群众反对意见，项目符合国家和淄博市产业政策及环保要求，符合沂源县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在落实山东润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写的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可达到环保要求。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等进行项目建设。

二、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改造建设，不再新建主体工程等，不涉及土建。你公司在项目运营中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以下要求：

1、运营期循环水池冷却用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2、运营期选用低噪音设备，设备置于生产车间内，并采取有效的隔音、减震、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3、运营期熔化工序（5t 电炉）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通过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熔化工序（1.5t 电炉）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通过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鄂破、对辊、上料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其外排浓度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重点控制区的排放标准要求。通过加强管理和通风，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4、做好固体废弃物的处理处置工作，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运营期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脉冲布袋除尘器收集的金属粉尘回用于生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要求。

5、加强环境风险管理，防止因发生安全事故而造成环境污染。

6、该项目建成后，该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应控制在该项目确认的总量控制指标之内，并严格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等相关要求，做好排污许可证的申请、变更工作。

7、各有组织排气筒须按规范要求设置永久性监测采样孔和采样平台，凡符合在线监测安装要求的必须安装在线监控设施。

8、加强环保宣传教育，制定环保管理制度，设置环保宣传栏，按有关要求规范设置环保图形标志、环保治理设施标示牌。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三、项目建设必须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沂源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该项目运行期的环境监察工作。

五、如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八条“行政许可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行政许可，行政机关应不予受理或者不予行政许可情形”或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等情形的，本批复自然作废。



抄送：沂源县环境监察大队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升级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0月28日，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组织验收工作组对该公司锰铁合金产品升级改造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听取了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关于项目及环保工作情况的介绍和山东正诺检测有限公司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进行了现场检查，审阅了有关技术资料。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锰铁合金产品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南麻街道古泉村东南380米处

项目总投资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10万元，锰铁合金产品升级改造项目。本项目厂区占地面积6300平方米，建筑面积6520平方米。主要建筑物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室、仓库）等。项目位于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南麻街道古泉村东南380米处，距离厂界最近的敏感目标为北侧380m的古泉村，符合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南麻街道古泉村东南380米处。现有生产规模为年产8000吨锰铁合金、8500吨焊剂、2000吨锰渣、1500吨铁块。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2001年5月投资建设“中碳猛铁项目”，2001年5月18日沂源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评进行了审批，2007年10月15日沂源县环境保护局完成了该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并出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审批；后来项目在建设中，生产规模、原辅材料、部分生产工艺等均发生变更，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向沂源县环境保护局申报“沂源天润焊接材

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项目后评价环境影响报告书”，2018年1月25日沂源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评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源环审〔2018〕24号）。

建设单位于2021年12月委托山东润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1月18日通过淄博市环境保护局沂源分局审批意见，批复文号为：源环审〔2022〕6号。

2023年9月，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山东正诺检测有限公司为该项目建设进行竣工验收检测、出具检测报告。山东正诺检测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于2023年9月26~28日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最终我单位根据现场勘查和监测结果及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第9号）等文件要求，编制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5%。

（四）验收范围

该项目验收范围为项目环评及批复的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项目原辅材料、产品方案、生产工艺、废气废水噪声等污染治理措施均与原环评一致，主要生产设备未发生变化，只是水箱因生产需要增加一套。其他均与环评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循环水池冷却用水循环使用并定期补充，不外排；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鄂破、对辊、上料、熔化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熔化工序（5t 电炉）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由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鄂破、对辊、上料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由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熔化工序（1.5t 电炉）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由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采取对设备基础上安装橡胶减振垫，减少由于设备振动产生的噪声；采用较好的隔声建筑材料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脉冲布袋除尘器收集的金属粉尘和生活垃圾。脉冲布袋除尘器收集的金属粉尘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项目循环水池冷却用水循环使用并定期补充，不外排；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2、废气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气通过布袋除尘器措施处理后，P1、P2、P3出口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2.7\text{mg}/\text{m}^3$ 、 $1.8\text{mg}/\text{m}^3$ 、 $2.6\text{mg}/\text{m}^3$ ，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中的排放限值：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厂界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264\text{mg}/\text{m}^3$ ，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标准要求；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西、南、北边界昼间噪声 Leq 值为 $50.5\sim 56.2\text{dB(A)}$ ，夜间噪声 Leq 值为 $41.5\sim 47.4\text{dB(A)}$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要求（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工业固体废物经核查符合环评、批复等文件。项目产生的固废均能够得到妥善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无需申请总量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检测报告及现场勘验，本项目无废水外排；厂区生产车间及厂区地面进行了硬化处理，不会对周边地表水、地下水造成影响。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能满足相应标准要求。项目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噪声对外界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五、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已经完备，技术资料基本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环评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要求，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按照提出的整改建议进行整改完善后，同意验收合格。

六、整改建议和后续要求

1、加强生产过程中各个环节的管理，减少无组织气体排放；及时申请排污许可。

2、验收报告编制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公开验收报告，公示期限不得少于20个工作日。验收报告公示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企业应当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平台网址：<http://114.251.10.205>）。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8日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升级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信息表

验收组成员	单位	职称	联系方式	签字
建设单位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经理	15069360111	
环评单位	山东润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3853345163	李伟
检测单位	山东正诺检测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753357222	张琦
技术专家	山东理工大学	副教授	13793331667	安久涛

编号：YYZL【2022】001 号

沂源县建设项目污染物总量确认书

（试 行）

项目名称：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升级
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申报时间：2022 年 1 月 17 日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沂源分局制

二、水及能源消耗情况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吨/年）	406	电（千瓦时/年）	1200 万
燃煤（吨/年）	—	燃煤硫分（%）	—
燃油（吨/年）	—	天然气（Nm ³ /年）	—

三、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污染要素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	年排放量	排放去向
废水	1. 化学需氧量	—	—	—
	2. 氨氮	—	—	—
废气（有组织）	1. 二氧化硫	—	—	—
	2. 氮氧化物	—	—	—
	3. 颗粒物	—	0.245t/a	经排气筒排放
	4. VOCs	—	—	—
废气（无组织）	1. 二氧化硫	—	—	—
	2. 氮氧化物	—	—	—
	3. 颗粒物	—	0.546t/a	无组织排放
	4. VOCs	—	—	—
固废（危废）	1、一般固废	—	3.47t/a	回用于生产
	2、危险废物	—	0	—
	3、生活垃圾	—	5.1t/a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四、总量指标调剂及“以新带老”情况

五、市生态环境局沂源分局总量管理部门确认总量指标（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VOC _s
-	-	-	-	0.791	-

市生态环境局沂源分局总量管理部门意见：

一、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升级改造项目以铁粒、锰铁下脚料等为原料经过上料、熔化、出炉、水淬、烘干等工序生产锰铁合金、焊剂、锰渣、铁块，年生产规模 20000 吨。

二、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锰铁合金产品升级改造项目主要控制污染物来源于鄂破、对辊、上料、熔化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熔化工序（5t 电炉）颗粒物产生量 2.65t/a，经集气罩收集通过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有组织排放量为 0.119t/a，未被收集的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 0.265t/a；鄂破、对辊、上料工序颗粒物产生量 0.16t/a，经集气罩收集通过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7t/a，未被收集的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 0.016t/a；熔化工序（1.5t 电炉）颗粒物产生量 2.65t/a，经集气罩收集通过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有组织排放量为 0.119t/a，未被收集的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 0.265t/a；本项目颗粒物排放量共计 0.791t/a。

三、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已有颗粒物总量指标 0.792t/a，本项目建成后颗粒物排放量不超原有总量指标，根据《关于统筹使用“十四五”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的通知》（淄环函[2021]55 号）要求，无需调剂，满足主要污染物排放需求，符合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

（公章）

2022 年 1 月 17 日



附件 10：例行监测报告

中熙检测

ZHONGXIJIANCE

中熙检测

ZHONGXIJIANCE



241512118423

ZXJC-OR-054-2021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ZXJC/BG202512020



项目名称：废气、噪声

委托单位：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25 年 12 月 08 日

山东中熙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报 告 声 明

- 1、报告没有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CMA 章,报告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3、报告需填写清楚,涂改无效。
- 4、部分复制检测报告无效;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5、本报告对检测结果不给予判定。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再受理。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7、本报告仅对检测日期当日当次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 8、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寿济路 103 号

邮编:255432

电话:0533-7691888

传真:0533-7781017

检测报告

编号: ZXJC/BG202512020

第 1 页 共 7 页

委托单位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受检单位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运行负荷	60%	
联系人	郑强		检测日期	2025.12.02; 2025.12.03; 2025.12.04	
联系方式	136 6533 3177		检测人员	郭兆松、孙智、路文强	
项目名称	废气、噪声		样品描述	样品完好无破损，无泄漏	
样品数量	Φ47mm 滤膜×12 张；Φ90mm 滤膜×17 张；3#滤筒×12 支				
检测点位	DA001 排气筒进口、出口；DA002 排气筒进口、出口；DA003 排气筒进口、出口； 受检单位周界				
检测参数	有组织：颗粒物；无组织：颗粒物；噪声				
检测设备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21 款)	崂应 3012H-D (21 款)	ZXJC-IE-217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型	ZXJC-IE-157; ZXJC-IE-158 ZXJC-IE-159; ZXJC-IE-160		
	声校准器	AWA6022A	ZXJC-IE-211		
备注	运行负荷数据与排气筒监测口位置由受检单位提供				
方法依据及主要仪器					
参数	方法依据	检出限/最低检测浓度	使用设备	仪器编号	
颗粒物	有组织：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 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mg/m³	AUW120D 电子天平	ZXJC-IE-052	
	有组织：GB/T 16157-1996 固定污 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 物采样方法	20mg/m³			
	无组织：HJ 1263-2022 环境空气 总 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7 μg/m³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ZXJC-IE-209	

此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编号: ZXJC/BG202512020

第 2 页 共 7 页

有组织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5 年 12 月 02 日		
检测点位		DA001 排气筒进口		
排气筒高度/监测断面尺寸 (m)		-/0.90		
烟温 (°C)		26.9	29.8	31.9
流速 (m/s)		4.4	4.2	4.2
标干流量 (m³/h)		8440	7996	7900
颗粒物	样品编号	QT2512020054	QT2512020055	QT2512020056
	排放浓度 (mg/m³)	40.6	44.8	46.3
	排放速率 (kg/h)	0.3427	0.3582	0.3658
检测点位		DA001 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监测断面尺寸 (m)		15/0.38		
烟温 (°C)		13.9	12.6	12.5
流速 (m/s)		24.9	25.1	24.7
标干流量 (m³/h)		9005	9127	8965
颗粒物	样品编号	QT2512020057	QT2512020058	QT2512020059
	排放浓度 (mg/m³)	2.9	2.3	3.1
	排放速率 (kg/h)	0.0261	0.0210	0.0278
备注		——		

此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编号: ZXJC/BG202512020

第 3 页 共 7 页

有组织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5 年 12 月 02 日		
检测点位		DA002 排气筒进口		
排气筒高度/监测断面尺寸 (m)		-/0.60		
烟温 (°C)		13.7	23.0	26.0
流速 (m/s)		13.7	14.0	14.2
标干流量 (m³/h)		12096	11967	12048
颗粒物	样品编号	QT2512020060	QT2512020061	QT2512020062
	排放浓度 (mg/m³)	42.3	43.4	46.4
	排放速率 (kg/h)	0.5117	0.5194	0.5590
检测点位		DA002 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监测断面尺寸 (m)		15/0.38		
烟温 (°C)		11.5	11.5	11.3
流速 (m/s)		27.8	27.8	27.6
标干流量 (m³/h)		10042	10112	10031
颗粒物	样品编号	QT2512020063	QT2512020064	QT2512020065
	排放浓度 (mg/m³)	2.9	2.8	2.4
	排放速率 (kg/h)	0.0291	0.0283	0.0241
备注		——		

此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编号: ZXJC/BG202512020

第 4 页 共 7 页

有组织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5 年 12 月 03 日		
检测点位		DA003 排气筒进口		
排气筒高度/监测断面尺寸 (m)		-/0.90		
烟温 (°C)		35.9	36.2	36.8
流速 (m/s)		8.3	8.4	8.3
标干流量 (m³/h)		15366	15560	15461
颗粒物	样品编号	QT2512020066	QT2512020067	QT2512020068
	排放浓度 (mg/m³)	38.4	45.7	40.7
	排放速率 (kg/h)	0.5901	0.7111	0.6293
检测点位		DA003 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监测断面尺寸 (m)		15/0.38		
烟温 (°C)		32.0	32.5	33.8
流速 (m/s)		42.2	42.8	43.1
标干流量 (m³/h)		14145	14249	14330
颗粒物	样品编号	QT2512020069	QT2512020070	QT2512020071
	排放浓度 (mg/m³)	1.6	2.5	2.2
	排放速率 (kg/h)	0.0226	0.0356	0.0315
备注		——		

此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编号: ZXJC/BG202512020

第 5 页 共 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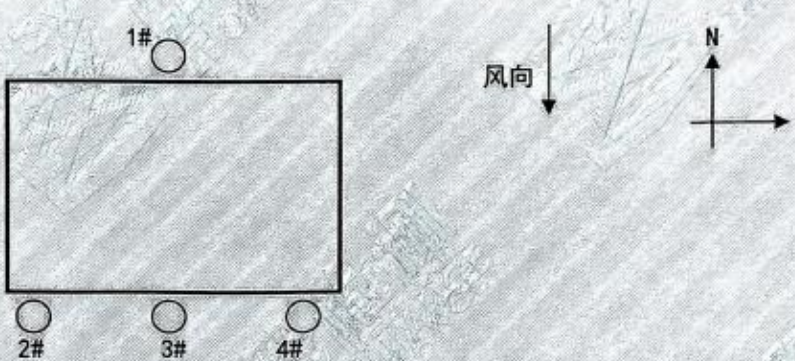
无组织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5 年 12 月 02 日				
检测参数	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方位	浓度 ($\mu\text{g}/\text{m}^3$)	最大值 ($\mu\text{g}/\text{m}^3$)
颗粒物	1	QT2512020072	01 (上风向)	244	325
			02 (下风向)	312	
			03 (下风向)	325	
			04 (下风向)	322	
	1	QT2512020073	01 (上风向)	249	329
			02 (下风向)	319	
			03 (下风向)	329	
			04 (下风向)	319	
	1	QT2512020074	01 (上风向)	245	327
			02 (下风向)	327	
			03 (下风向)	317	
			04 (下风向)	319	
	1	QT2512020075	01 (上风向)	246	333
			02 (下风向)	315	
			03 (下风向)	333	
			04 (下风向)	325	

此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编号: ZXJC/BG202512020

第 6 页 共 7 页

气象检测条件							
日期时间	气象条件	温度 ℃	大气压 hPa	风速 m/s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2025 年 12 月 02 日	08:38	2.9	990	1.8	N	4	0
	09:43	2.3	992	1.9	N	4	0
	10:45	1.8	992	2.1	N	3	1
	11:47	1.2	991	2.3	N	4	0
无组织检测 点位示意图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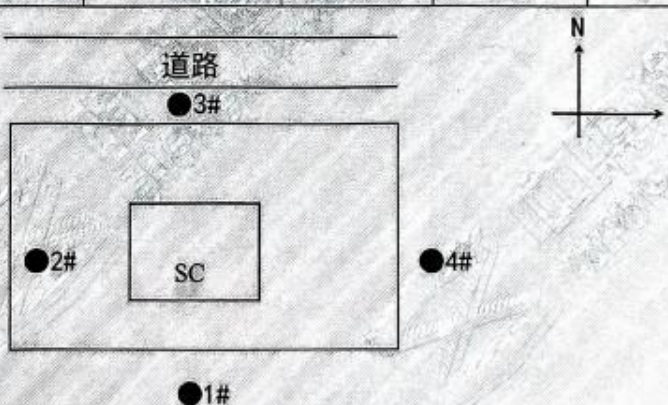
此页以下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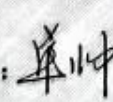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编号: ZXJC/BG202512020

第 7 页 共 7 页

气象检测条件							
气象条件		温度 ℃	大气压 hPa	风速 m/s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日期时间							
2025 年 12 月 04 日	15:09	6.8	991	1.6	W	3	1
	21:58	-1.6	994	1.7	NW	4	1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 (A)
检测日期		2025 年 12 月 04 日					
序号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时间	Leq	时间	Leq	Lmax	
1#	南厂界外 1m	15:11	55.5	22:00	45.2	55.9	
2#	西厂界内	15:20	57.8	22:08	47.0	57.4	
3#	北厂界外 1m	15:29	58.3	22:16	48.2	58.6	
4#	东厂界外 1m	15:38	55.0	22:25	45.7	57.2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		SC: 生产车间/装置; 受检单位厂外检测条件受限, 检测点位设置厂界内					

编制人:  审核人: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5.12.8

*** 报告结束 ***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锰铁合金产品规格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函审意见

- 1、P3 “三线一单” 已废止，P5 应为《沂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规范表述；进一步完善项目与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
- 2、表 2-2 项目基本组成表中明确颚破区减少颚破机 1 台；废气处理措施补充原有 DA001-DA003 情况；表 2-4 项目主要设备情况一览表中补充粉磨机规格型号；表 2-5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应补充项目技改前后原辅材料用量情况。
- 3、P12 核实“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是否有工艺废水产生；说明冷却水去向；规范“布袋除尘器收尘（S1）作为产品外售”表述，明确布袋除尘器收尘的固废或产品属性，并按相关规定合理处置。
- 4、补充完善技改前后“三本账”，核实表 4-15 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减排情况汇总表。
- 5、完善施工期分析，是否涉及焊接、切割工序；核实原辅材料、产品是否涉及分析化验环节，并完善相关化验指标、使用试剂、方法、仪器及污染物排放和处理分析。
- 6、P41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明确现有危废暂存间防渗措施，采用的厚粘土层还是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补完善现有项目环境风险回顾性评价，核实技改后项目环境风险源及其风险防控措施可行性。。
- 7、附件补充完善工程师现场踏勘照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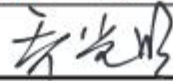
专 家	单 位	职 称	电 话	签 名
乔光明	淄博市环境污染防治中心	正高	13864368283	乔光明

2026 年 6 月 6 日

沂源天润焊接材料有限公司锰铁合金产品规格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说明

专家意见	修改说明
1、P3“三线一单”已废止，P5 应为《沂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规范表述；进一步完善项目与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	1、已修改“三线一单”部分内容，并完善项目与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详见正文 P2-4；已规范表述，将“《沂源县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修改为“《沂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详见正文 P5。
2、表 2-2 项目基本组成表中明确颚破区减少颚破机 1 台；废气处理措施补充原有 DA001-DA003 情况；表 2-4 项目主要设备情况一览表中补充粉磨机规格型号；表 2-5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应补充项目技改前后原辅材料用量情况。	2、已在表 2-2 中补充本次技改颚破区减少颚破机 1 台；1#电炉区、2#电炉区分别减少 1 台摇包，详见正文 P9。已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小节补充废气处理措施 DA001-DA003 情况，详见正文 P16。已向建设单位核实，目前企业尚未确定设备厂家，故无粉磨机规格型号。本次技改项目仅涉及对产品锰铁合金和锰渣的后续加工，所用原料也是锰铁合金和锰渣，现有项目原辅料使用和生产情况均不发生变化。
3、P12 核实“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是否有工艺废水产生；说明冷却水去向；规范“布袋除尘器收尘（S1）作为产品外售”表述，明确布袋除尘器收尘的固废或产品属性，并按相关规定合理处置。	3、本次技改项目仅涉及对产品锰铁合金和锰渣的后续粉磨加工，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循环冷却水；项目固废布袋除尘器收尘的成分主要为锰铁合金、锰渣，成分与产品相同，属于一般固废，代码为 900-099-S59（SW59），外售。
4、补充完善技改前后“三本账”，核实表 4-15 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减排情况汇总表。	4、已重新完善“三本账”，并修改表 4-15 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减排情况汇总表，详见正文 P39-40；
5、完善施工期分析，是否涉及焊接、切割工序；核实原辅材料、产品是否涉及分析化验环节，并完善相关化验指标、使用试剂、方法、仪器及污染物排放和处理分析。	5、已向建设单位重新核实，本项目施工期阶段不涉及焊接、切割工序，仅针对粉磨机生产线的安装和调试；已向建设单位重新核实，本次技改项目仅涉及对产品锰铁合金和锰渣的后续粉磨加工，不涉及分析化验等其他环节。
6、P41“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明确现有危废暂存间防渗措施，采用的厚粘土层还是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补充完善现	6、已向建设单位重新核实，企业现有危废暂存间采用 2 毫米厚的人工材料进行防渗；已补充现有项目环境风险回顾性评价，详见正文

有项目环境风险回顾性评价，核实技改后项目环境风险源及其风险防控措施可行性。	P37-38；已重新完善本项目环境风险源及其风险防控措施可行性，详见正文 P38-39。
7、附件补充完善工程师现场踏勘照片等。	7、已补充工程师现场踏勘照片，详见附件 11。
专家签字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沂 源 县 地 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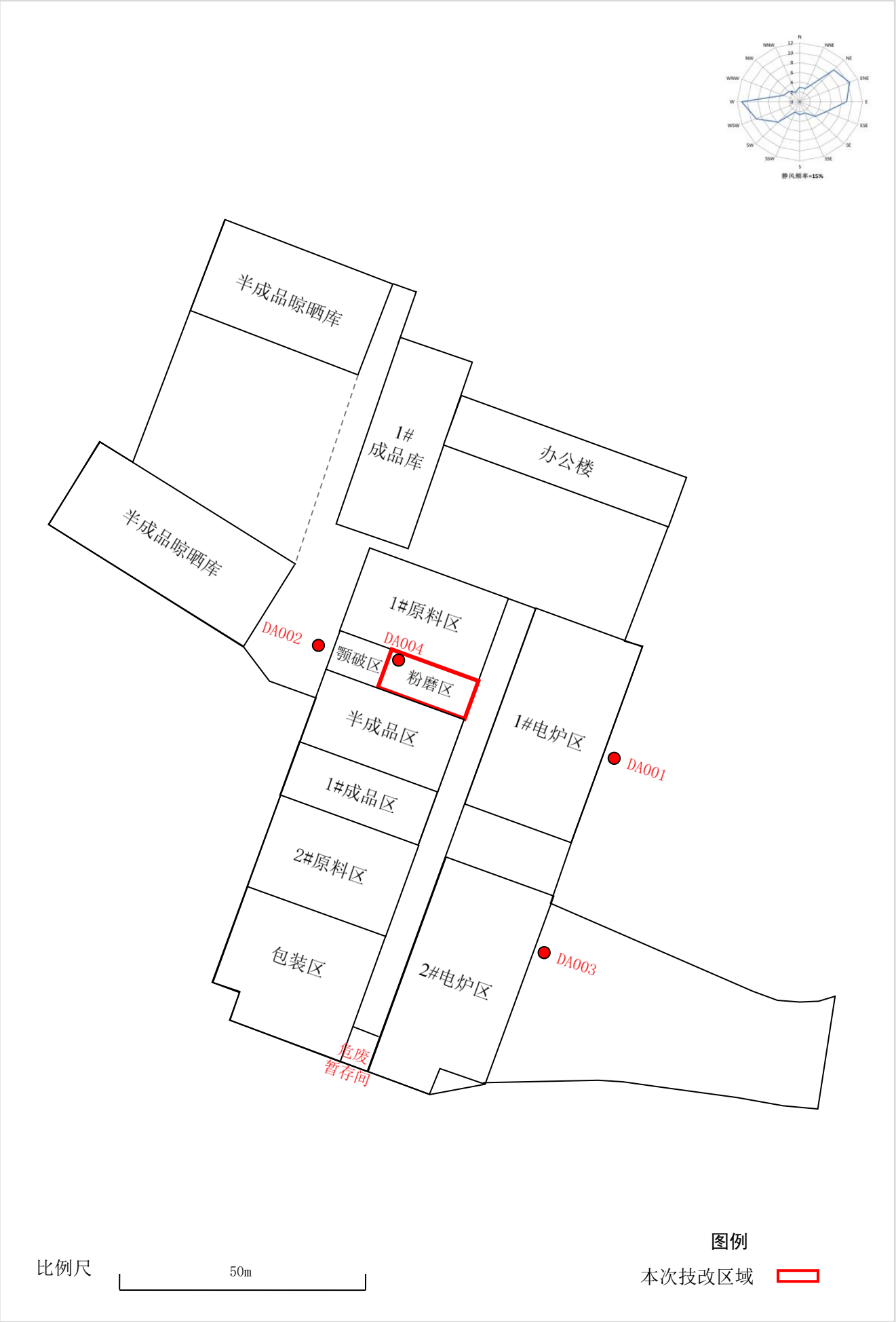
县（市、区）·基本要素版



附图 2：项目保护目标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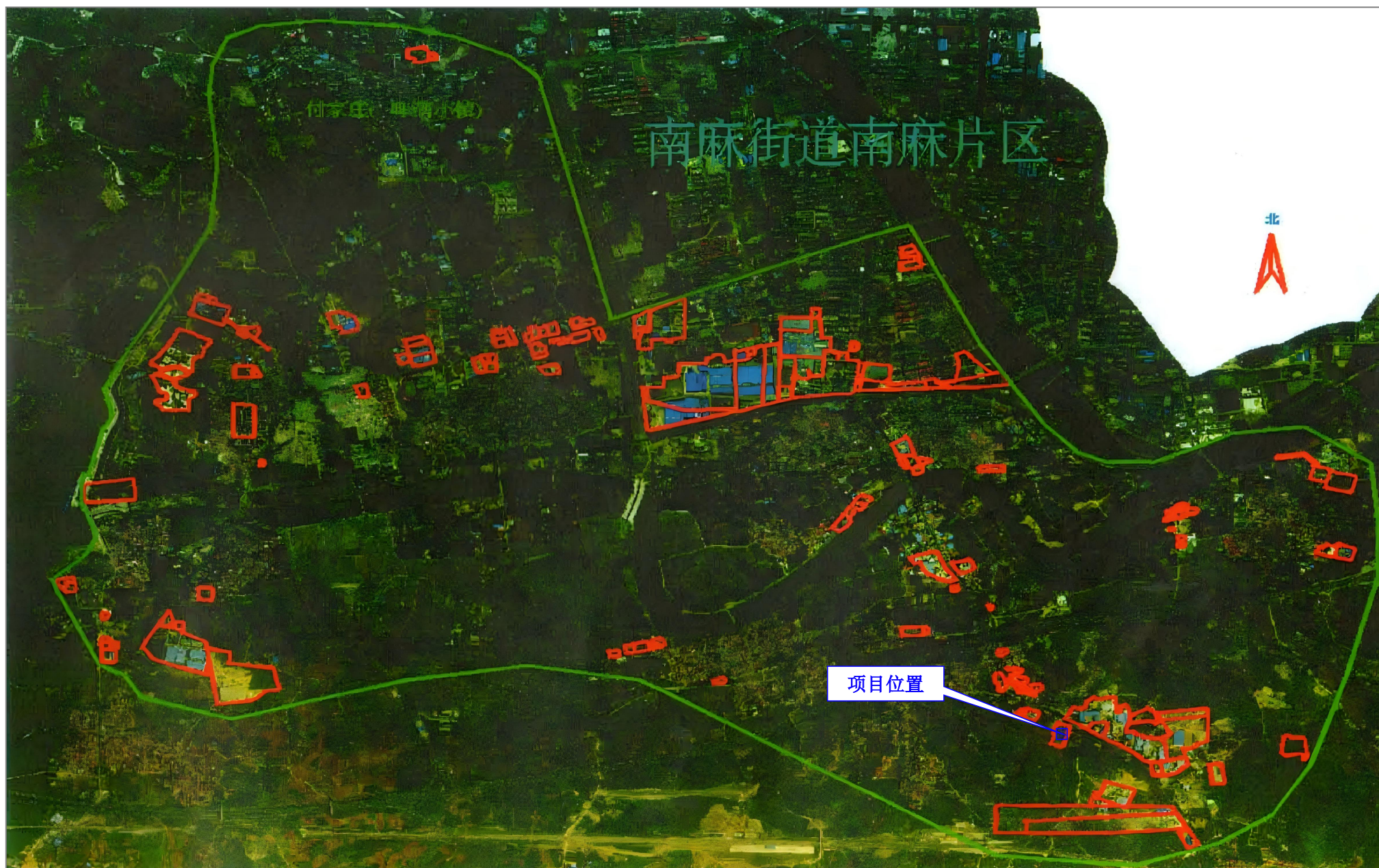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illegible]

附图 5：项目位置与南麻街道南麻片区工业聚集区范围图



沂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附图 6：项目与沂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关系图

县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